

证券代码：873915

证券简称：建业能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郑钧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80,97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9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尹星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70,43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孙瑞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52,71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尹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93,73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柳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5,52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乐振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066,33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16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石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杨晓东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

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曹德成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47,81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3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，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《公司治理规则》相关规定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本次换届属于正常到期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充分了解被聘任（选举）人的教育背景、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本次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管人员及监事会主席的聘任及选举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